

# 第壹章、緒論

##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近幾年來，全球在金融自由化及國際化的思潮下，金融機構的整併朝向國際化及大型化的發展趨勢，世界各國逐漸放寬各項金融管制，並開始允許金融機構跨業兼營，例如：日本於 1997 年修改「獨占禁止法」，且通過「解除控股公司設立禁止後之金融相關整備法」；美國於 1999 年通過「金融服務業現代化法案」(Financial Service Modernization Act of 1999)與「金融服務法案」(Financial Service Act of 1999)，同時廢止 1933 年制定的葛塞法案 (Glass-Steagall)。面對國際金融市場的競爭日益劇烈，各國的金融機構開始藉由跨業兼營或購併方式朝向大型化及國際化的發展趨勢。

在國內，受到此世界潮流趨勢的影響，政府也開始大力推動金融自由化與國際化的政策，首先在 1989 年修定「銀行法」，不僅放寬銀行經營業務的限制，並自 1991 年開放新銀行的設立，共計有 16 家新銀行獲准設立，又陸續開放設立證券、票券、保險公司等金融機構，再加上允許外商銀行來台設立分行，導致國內金融機構大幅增加的趨勢，無形中造成金融市場過度競爭與市場飽和等現象。因此，金融機構的獲利能力不佳、資產品質也日益惡化，最明顯的即是銀行的逾期放款比率不斷增加。

政府意識到台灣的金融機構過多且多屬於小規模，無法享有規模經濟的利益，且彼此惡性競爭的問題日益嚴重。而且我國於 2002 年 1 月 1 日正式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TO) 之後，面對金融市場必須開放，勢必

面臨國外金融機構挾帶資本雄厚的競爭壓力與威脅。政府對此內外問題憂慮的情況下，陸續通過「金融機構合併法」、「金融控股公司法」，期望經由金融控股公司的設立，使得金融業者不僅可以跨業兼營，且可達到交叉行銷（Cross-selling）、降低成本（Cost-reducing）以及資產運用效率（Capital Efficiency）等的目的。並藉此推動金融機構的整併，重整金融市場的秩序，以提升我國金融機構的競爭力。

而台灣截至目前為止成立了 14 家金融控股公司，在國內有限的金融市場上，許多專家及學者皆表示金融控股公司的家數過多未達成當初成立的目標，因此，政府於 2004 年 10 月宣示第二階段金融改革的目標，積極推動金融控股公司整併，希望可以達到金融控股公司家數減半的目標，成為目前新的討論議題。

為了解金融控股公司有無達成政府當初立法的目的，即金融機構合併後具有規模經濟、提升市場佔有率、並藉由共同行銷達成獲利目標。因此，本研究欲以財務觀點來評估金融控股公司成立至今的經營績效。而將金融控股公司旗下的子公司加以分類，分別探討銀行、證券、保險、票券業者等子公司加入金融控股公司前後的經營績效分析，除了可以了解金融控股公司旗下子公司加入金融控股公司之後是否有提升經營績效之外，對於未來金融控股公司整併的年代，亦可提供給相關業者與政府主管機構決策之參考。

## 第二節 研究內容與目的

金融控股公司成立之後的重要議題乃是在於成立之後是否有產生較佳的經營績效，而經營績效則是指金融控股公司及旗下的子公司其經營狀況是否有所改善。因此，本研究以財務的觀點作為探討經營績效是否有所改善的依據。而金融控股公司的成立是由各家金融機構組合而成，因此探討旗下子公司在成立金融控股公司前後的經營績效是否有所改善，又因金融控股公司旗下子公司的金融機構性質不同，又將其分類為銀行業、證券業、保險業、票券業等四類，分別探討這四類子公司加入金融控股公司前後的經營績效是否有所差異。並加以探討個別子公司加入金融控股公司之後的獲利情況。

本研究希望透過財務比率分析以及統計方法了解這四類子公司加入金融控股公司前後的經營績效之變化。研究的目的主要如下：

一、經營績效的衡量方法並無一致的結論，且財務比率又過於繁雜，本研究擬用財務比率透過因素分析方法萃取出共同性較高的因素構面，而劃分其財務屬性，作為衡量績效的參考指標。

二、衡量金融機構加入金融控股公司前後經營績效是否有所改善，是否達到政府對金融控股公司設立的期望。

三、提供給尚未停止對外進行其他金融機構購併活動的金融控股公司作為選擇購併對象的參考，並以此為績效評量的方法。

四、對有意願加入金融控股公司旗下成為其子公司的各家銀行、證券、保險、票券業者作為參考資料。

###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 一、研究範圍

本研究的研究範圍是台灣目前的 14 家金融控股公司，已納入金融控股公司旗下的子公司，且其財務資料取得完整者。由於金融控股公司旗下的子公司，有些剛納入金融控股公司不久、有些財務資料不健全或不易取得者，不列入本研究樣本中。

本研究的樣本選取共包含 13 家銀行、7 家證券公司、7 家保險公司、3 家票券公司，共計 30 家子公司。而財務資料選取期間採 1998 年第 1 季至 2006 年第 1 季之財務資料，即約金融控股公司成立前後 4 年的各季財務資料。

#### 二、研究限制

(一) 本研究以財務比率資料為主，然而尚有其他衡量經營績效的重要指標，例如：股價表現、通路及業務互補性、人力資源等非財務面績效衡量，使本研究結果略受影響。

(二) 本研究結果具有時效性，績效評估的結果會隨著長短期的研究而有所不同。且由於國內金融控股公司購併與整合的問題仍都在持續進行中，因此，本研究關於各家金融控股公司績效評估的結論未來仍會持續有變化。

(三) 金融控股公司旗下之子公司其財務資料不易取得或是許多金融控股公司仍未停止購併其他子公司，因而無法將所有子公司均納入研究，而無法達到全面且完整的評估。

## 第四節 研究架構及流程

蒐集有關金融機構合併之後經營績效分析的國內外實證研究，加以彙總整理選定適合衡量經營績效的財務績效指標，並著手蒐集相關的樣本及財務資料進行分析。先以因素分析萃取適合的因素構面及財務比率，再以無母數統計分析法 Wilcoxon 符號等級檢定，藉以評估金融控股公司旗下銀行、證券、保險、票券子公司加入金融控股公司前後的經營績效是否有顯著的差異。研究架構及流程如圖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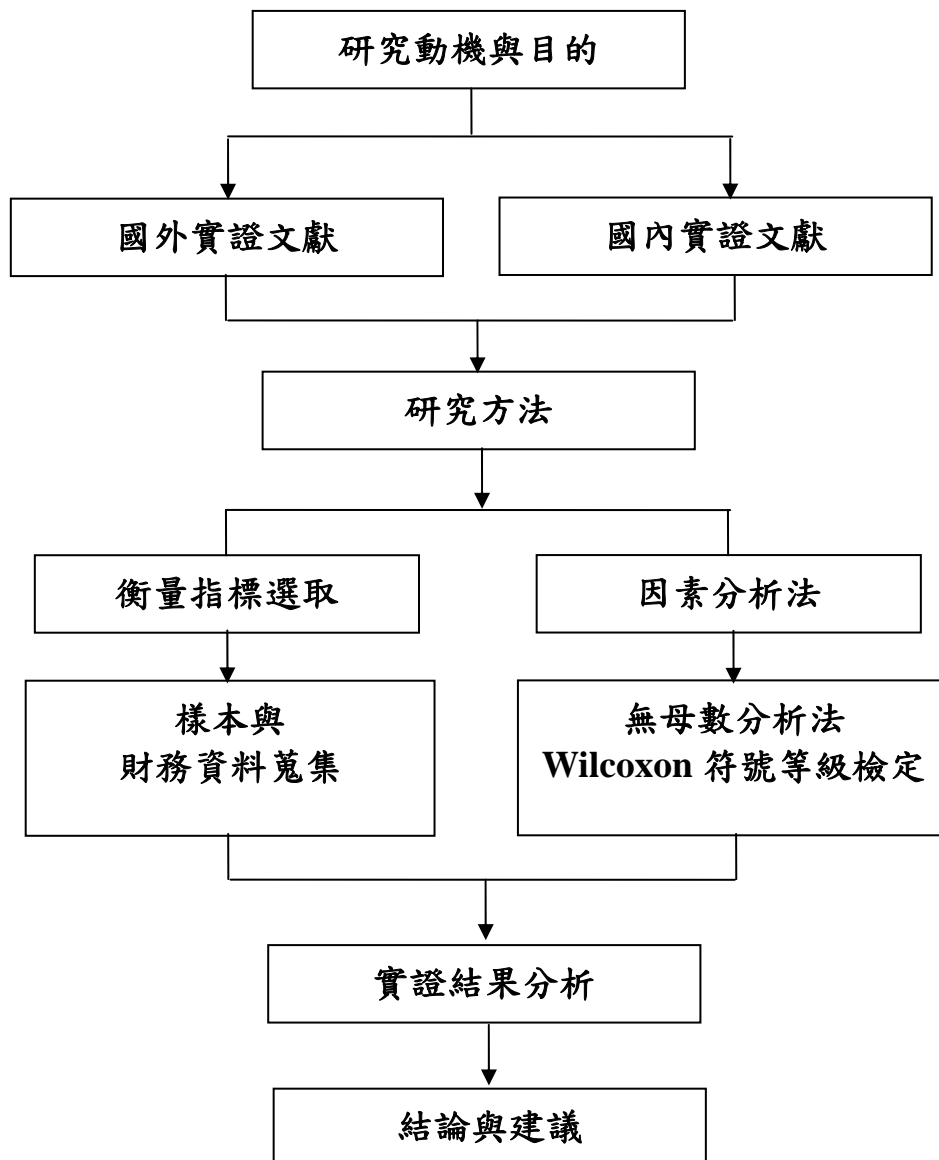


圖 1.1 研究架構及流程圖